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eyun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謹定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廣東省廣州市中山二路3號粵運大廈24樓舉行，以由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通告所採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14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集團根據優先經營權協議而訂立的個別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65,930,000元、人民幣280,937,000元及人民幣288,739,000元，及批准、確認及追認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b)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在其認為屬必要、恰當或合宜之情況下就落實個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或使其生效而簽立及交付所有該等文件、文書及協議以及採取所有行動。」

承董事會命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禰宗民  
謹啟

中國，廣州  
2019年11月14日

附註：

1.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供酌情通過的決議案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2.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由2019年11月30日至2019年12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決定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登記。於2019年12月3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均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9年11月29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4. 代表委任文件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董事或正式獲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倘文件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證明。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欲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前20日（即2019年12月10日）將回條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
7.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禰宗民先生、湯英海先生、姚漢雄先生、文忭先生及張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敏先生及陳楚宣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靳文舟先生、陸正華女士、溫惠英女士及詹小彤先生。

\* 僅供識別